

中 村

公示稿

沁水县中村镇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2025年10月

中村

目录

- 01 规划概况
- 02 目标定位
- 03 建设空间布局
- 04 规划支撑体系
- 05 开发建设管控



中村

01 规划概况



规划范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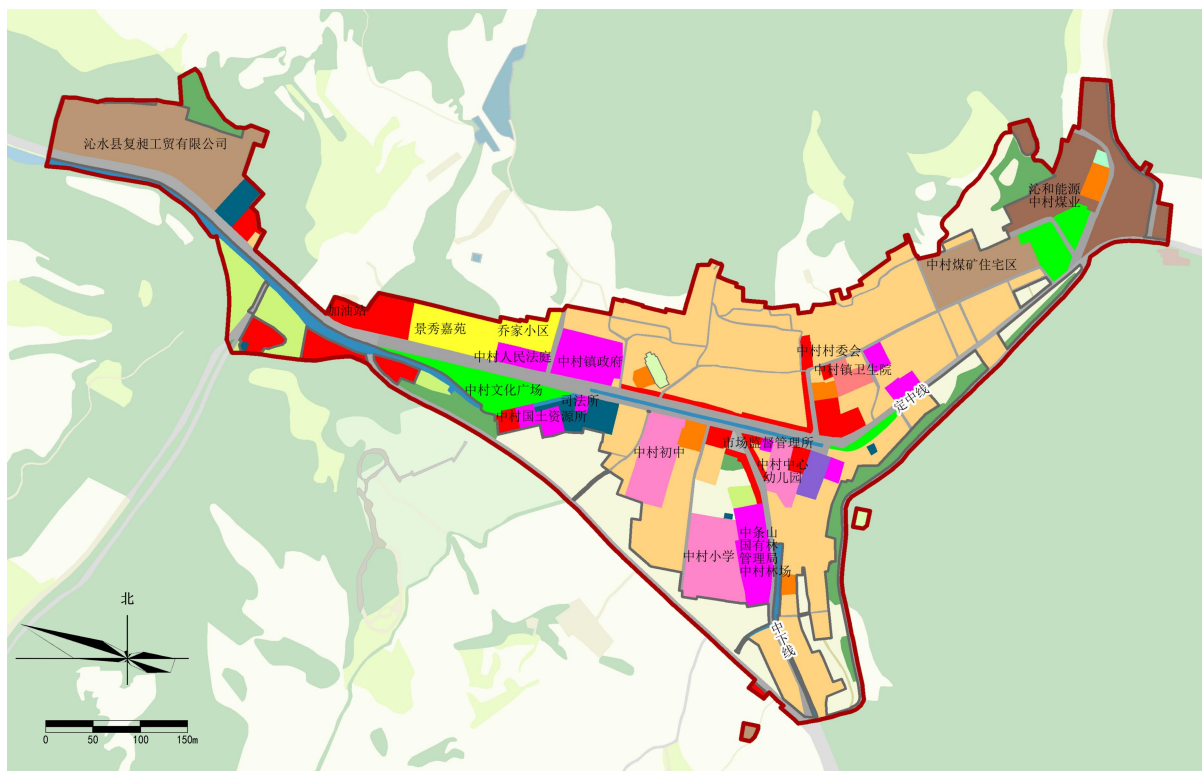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沁水县详细规划单元划分结果，本次国土空间详细规划范围主要分为两部分：

■ 城镇单元（一般单元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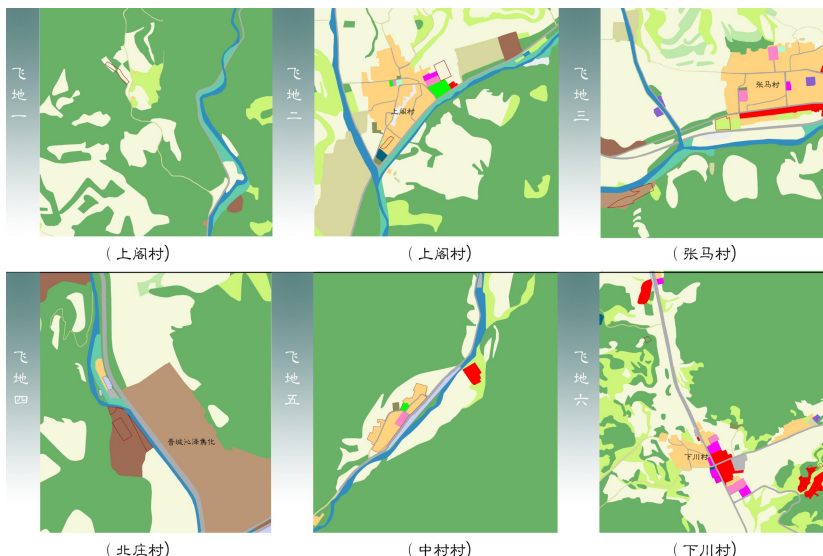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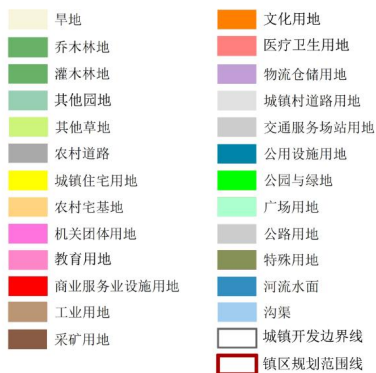
中村镇政府所在地，主要落实中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镇区范围，共计73.16公顷，其中城镇开发边界内57.38公顷。

■ 飞地（乡村单元）

中村镇城镇开发边界内，位于乡村单元的零散用地，共计4.85公顷。



图例



落实上位规划传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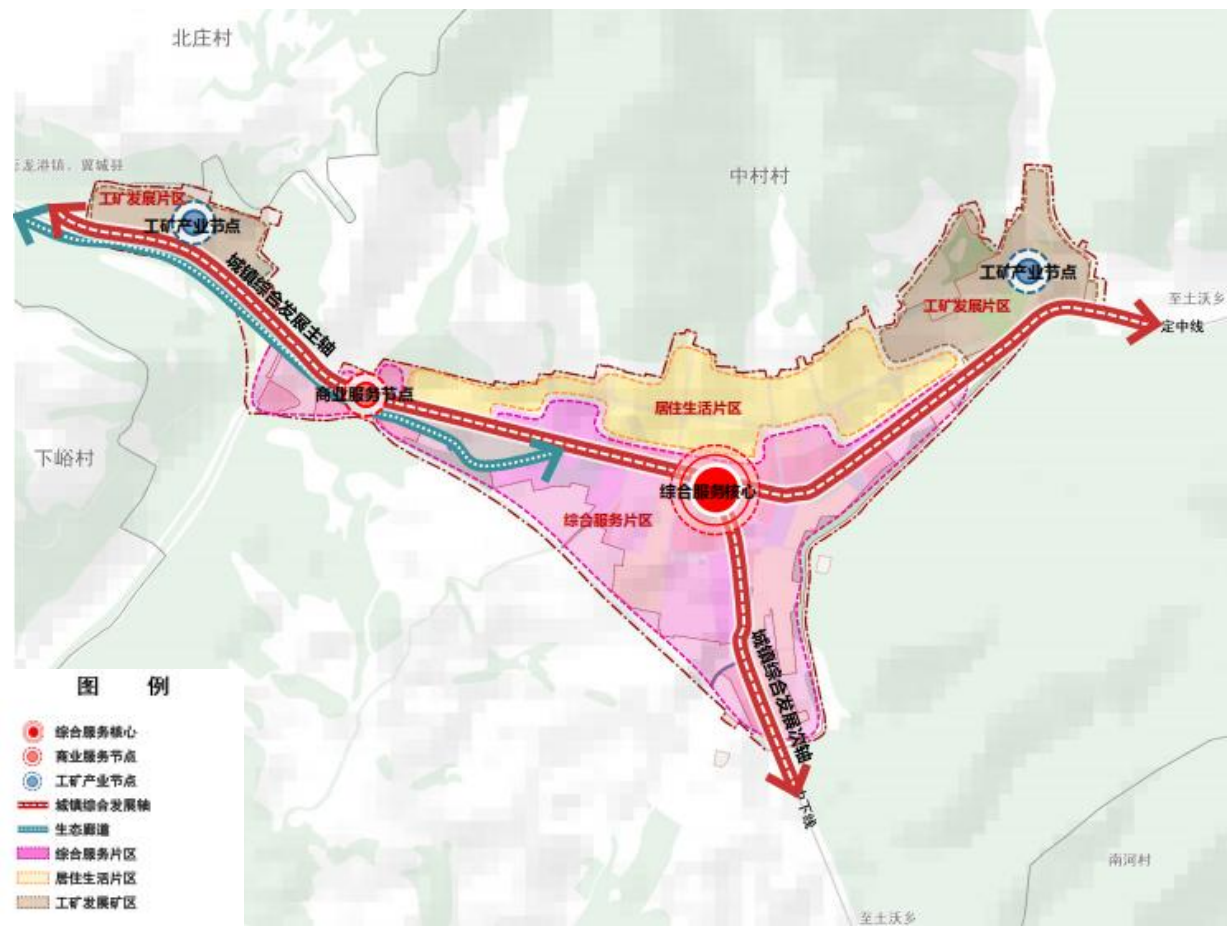
落实国土空间管控约束，深化规划要求，优化设施布局。

延续城镇规划策略

构建“一心两轴三片区”的镇区总体空间结构；
发展绿色农产品深加工产业；
发展规模化和特色化种养、文旅康养等；
加大人居环境整治力度，推动公共及旅游服务设施更新改造。

落实底线约束管控

永久基本农田：中村镇政府驻地单元
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0.32公顷；
生态保护红线：中村镇政府驻地单元
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；
城镇开发边界：中村镇城镇开发边界
内总用地面积62.23公顷，其中镇政府
驻地单元城镇开发边界面积57.38
公顷。



引自《沁水县中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》（中村镇镇区空间结构规划图）

中 村

02

目标定位



目标定位

■ 上位规划

《沁水县中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

总体定位：绿色生态示范区先行区、沁水西南文旅康养目的地。

■ 规划目标

本次规划以镇域特色资源禀赋为基础，通过以人为核心的产业转型和重构，三产融合发展，打造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人民幸福的美丽乡镇。

■ 总体定位

绿色生态示范区
文旅康养目的地

沁水森林小镇·康养中村·避暑胜地

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上的明珠之一，著名的网红镇打卡地。

中 村

03

建设空间布局



规划结构

构建“一心两轴三片区”的镇区总体空间结构。

一心

镇政府驻地综合服务核心

主要承担镇政府驻地行政办公、商业服务、教育医疗等综合服务功能。

两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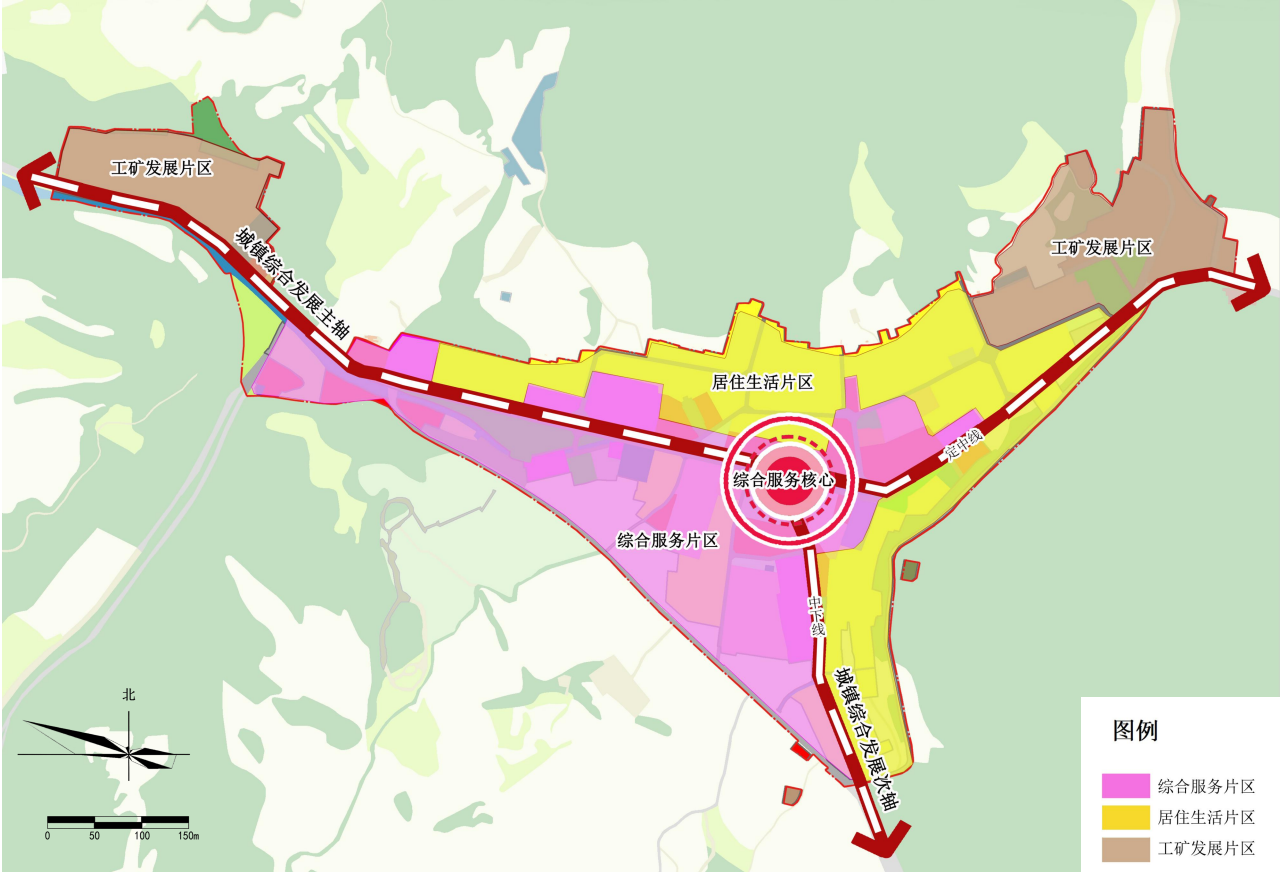
依托定中线，串联工矿产业节点、商业服务节点及镇区综合服务核心，形成镇区东西向城镇综合发展主轴。依托中下线及沿街公共服务与商业服务设施，构建历山方向城镇发展次轴。

三片区

综合服务片区：镇区行政办公、公共服务设施、商业设施等集中区域。

工矿发展片区：依托中村镇中村煤矿、复昶工贸等主要工矿企业，在镇区东部和西部分别形成2个工矿发展片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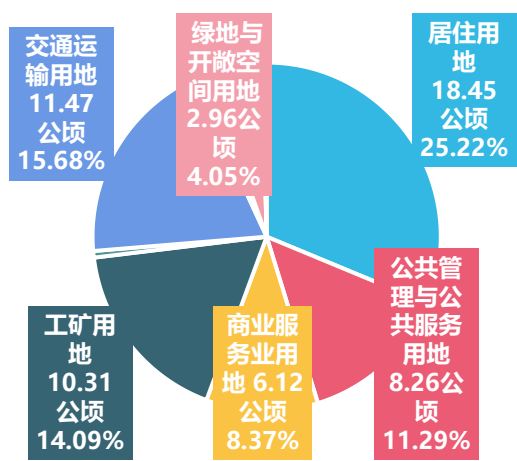
居住生活片区：镇区北部以居住生活为主导功能的区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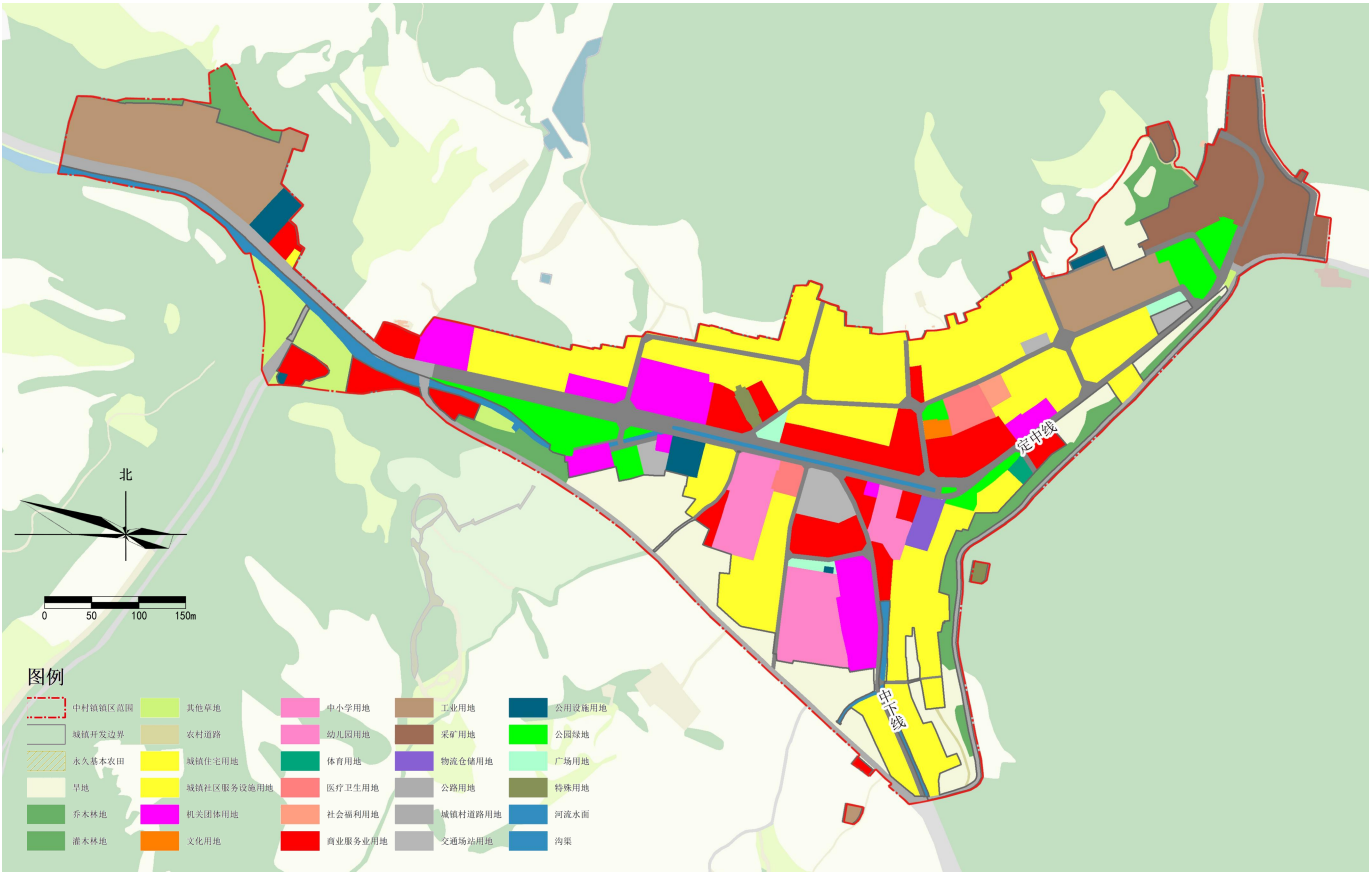
空间结构规划图

用地布局

结合镇区发展需求，优化公共服务、商业服务、绿地开敞、产业发展的空间布局。
规划建设用地59.03公顷，占镇区规划范围80.68%；非建设用地14.13公顷，占镇区规划范围19.32%。



居住用地18.45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25.22%；
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8.26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11.29%；
商业服务业用地6.12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8.37%；
工矿用地10.31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14.09%；
仓储用地0.36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0.49%；
交通运输用地11.47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15.68%；
公用设施用地0.85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1.16%；
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2.96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4.05%；
特殊用地0.25公顷，占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的0.34%。



镇区用地规划图

中 村

04

规划支撑体系



道路系统规划

构建高效、便捷、安全的交通体系，以支撑镇区未来发展。镇区构建“丁字形县道+V字形外环”路网结构。

■ 道路交通

镇区道路交通主要分为主干道、次干道和支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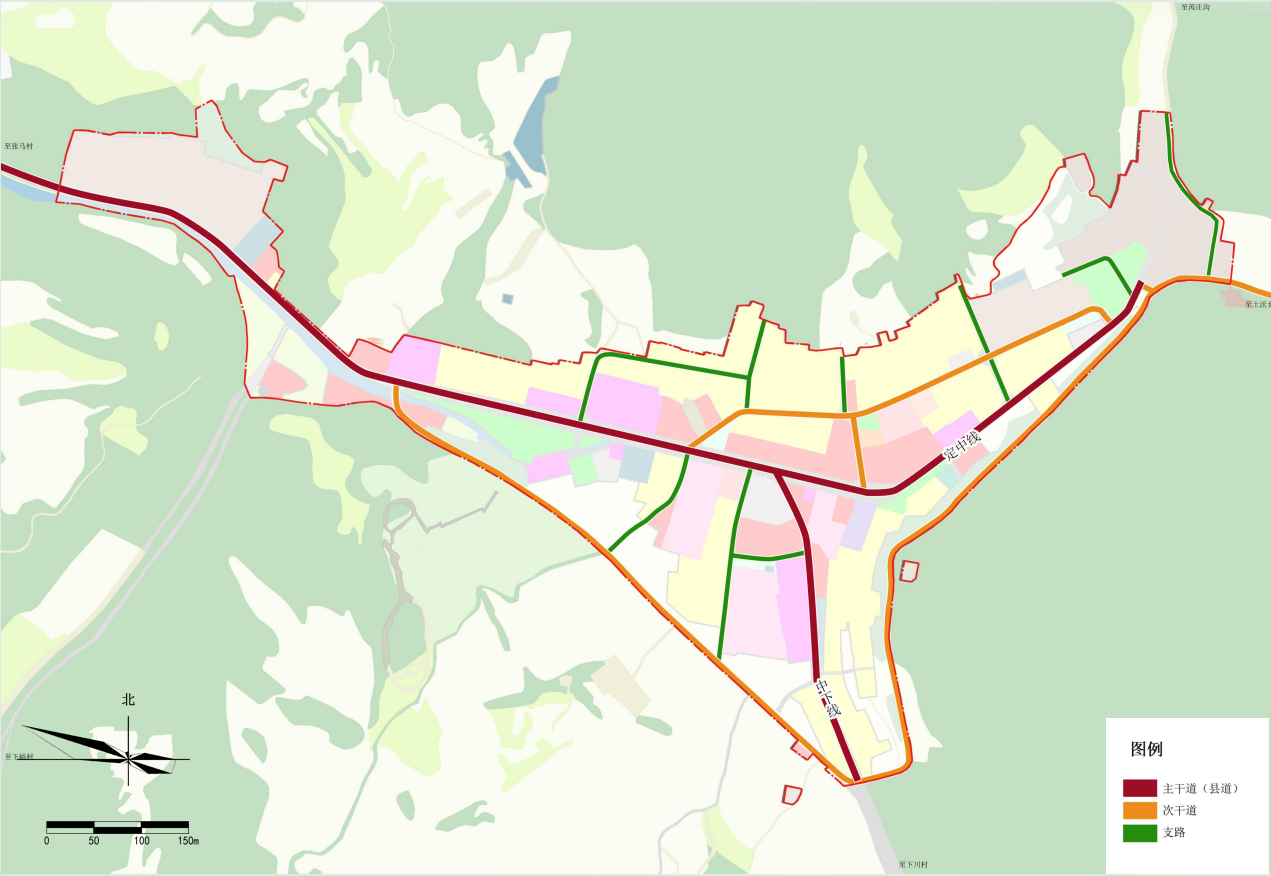
主干道（8-30米）：县道定中线、中下线为镇区交通干道骨架，同时作为集镇区主干路，衔接镇区内部道路。

次干道（8-10米）：主要为北侧东西向和南北向连接居住生活片区的道路，以及南侧外环。

支路（6-8米）：镇区内部连接主次干道的巷道。

■ 公共交通

规划镇区新增一处汽车客运站，位于镇区中部，提高旅游客流承载量和出行效率，衔接沁水客运站，完善“城乡公交——镇村公交”的城乡公共交通体系，打造中村镇上下衔接、全域覆盖的城乡公交体系。



道路系统规划图

■ 构建“镇级+村级”两级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体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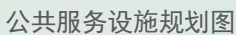
教育设施：保留1所初中、1所小学、1所幼儿园。

医疗卫生设施：保留1处镇卫生院，1处社区卫生服务站。

文化活动设施：保留1处镇综合文化中心，1处社区文化活动站。

体育设施：保留1处室外综合健身场地，规划1处体育运动中心，3处室外综合健身场地。

社会福利设施：保留1处镇养老院，1处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。



绿地系统规划

■ 构建多层次开敞空间体系

规划形成“一轴、两心、多节点”的绿地景观结构。

一轴：即沿中村河形成的景观轴线。

两心：为西侧的中村文化公园和东侧的中村公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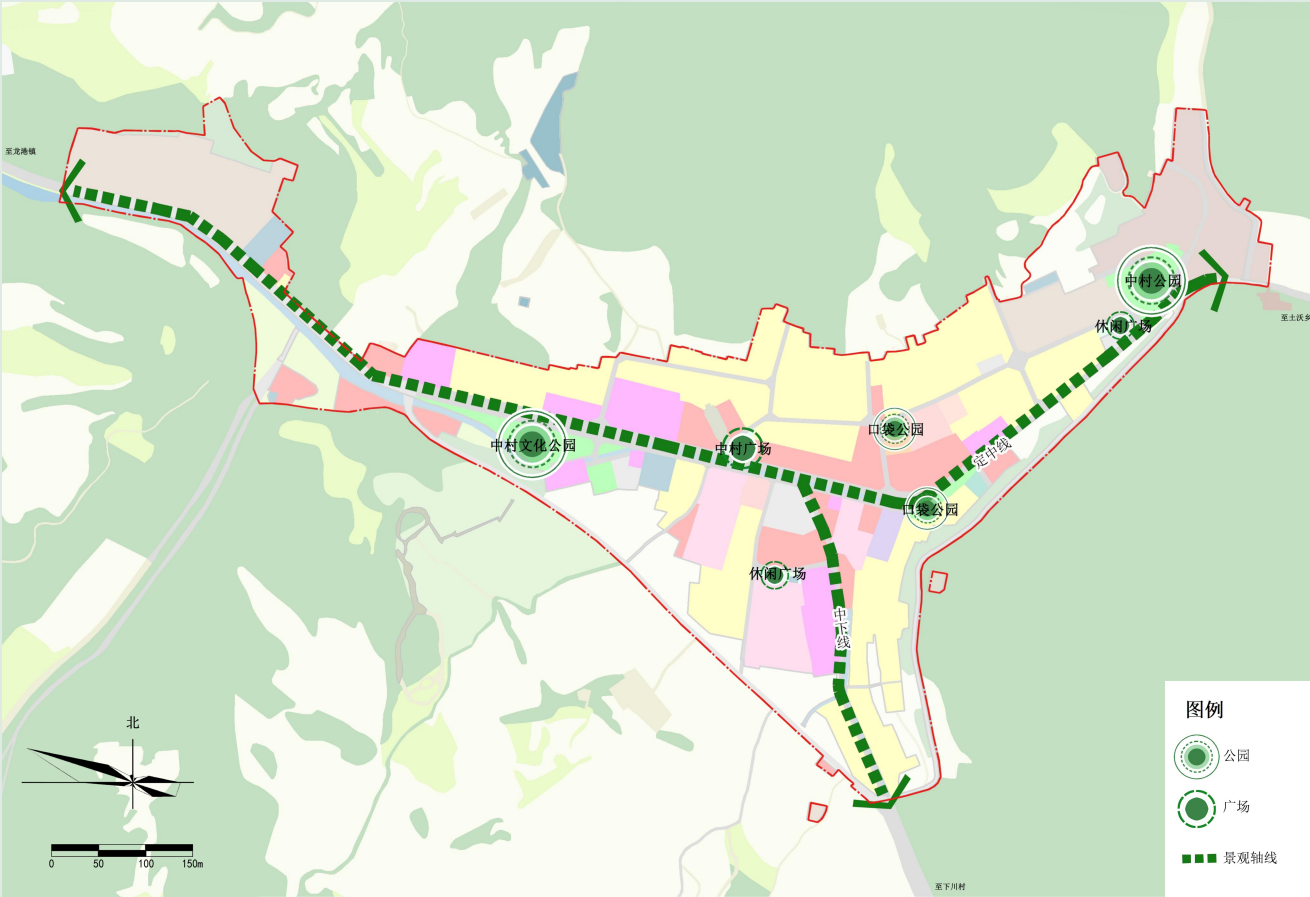
多节点：包括分布于镇区的中村广场、休闲广场、口袋公园和小游园。

■ 公园绿地

城镇综合公园：2处（中村文化公园、镇区东部中村公园）

口袋公园：2处（分别位于中村农村信用合作社东侧和村委会对面。）

休闲广场：3处（分别位于中村小学北侧1处，市宝西寺对面1处，中村公园西侧1处）



绿地系统规划图

05

开发建设管控



开发强度控制

规划将镇政府驻地划分为四个容积率分区：

0≤容积率≤0.5区为公园、广场等开敞空间用地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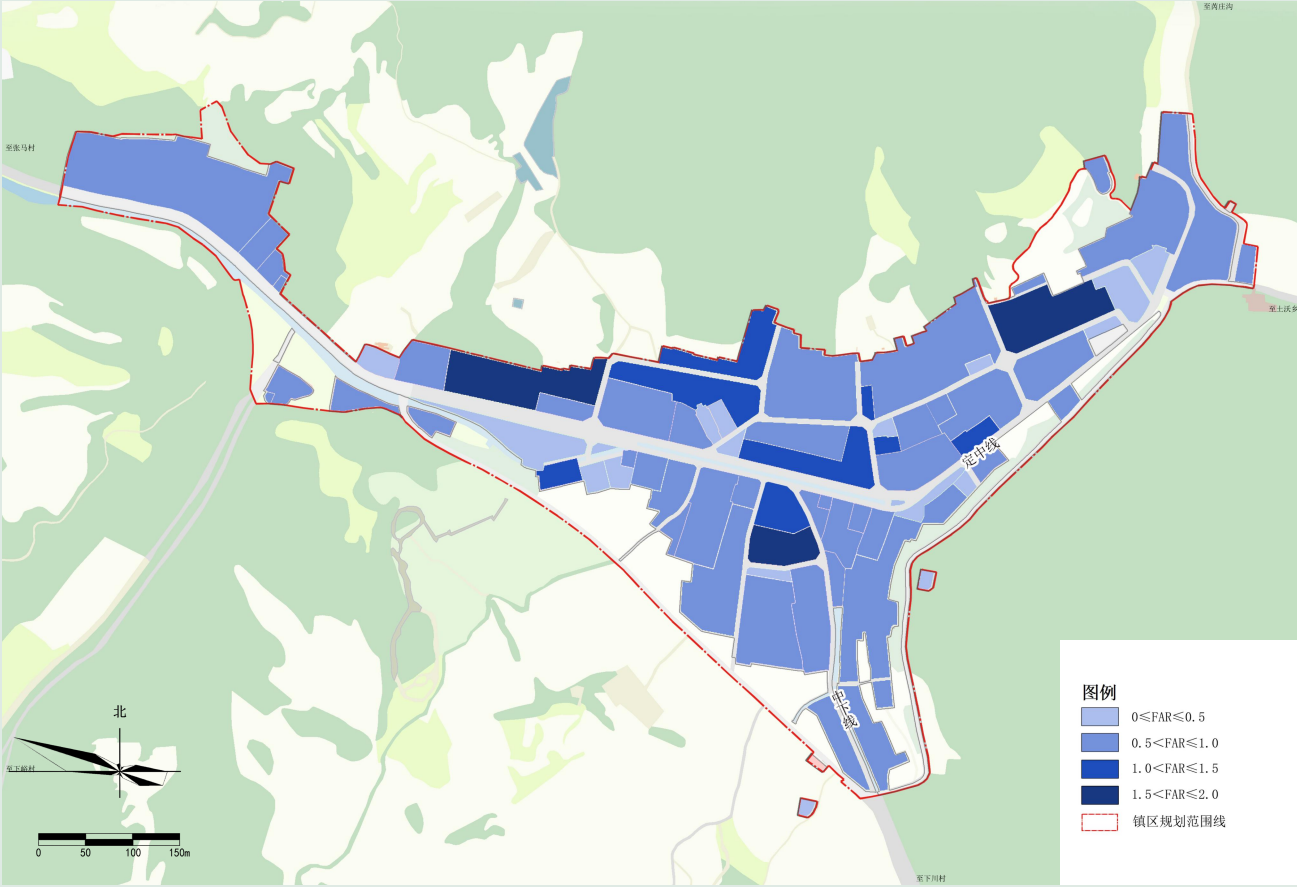
0.5<容积率≤1.0区为南北侧现状村庄建筑；

1.0<容积率≤1.5区为镇区公共建筑及新建居住区；

1.5<容积率≤2.0区为镇区现状多层居住区和新建标志性建筑。

镇区大多数区域容积率控制在1.0以下，满足实际开发建设的同时，充分与周边生态环境相结合，塑造风貌协调的城镇景观。

镇政府驻地建筑高度应严格控制，确保与周边山体风貌协调。按现状特点将建筑高度划分为两个分区：12米高度分区涵盖镇政府驻地东侧的民居建筑；24米高度分区涵盖沿定中线和中下线两侧的公共服务设施建筑。



开发强度控制图

中村

热忱期待广大市民、社会各界朋友积极参与
携手描绘中村镇蓝图！

